

证券代码：871429

证券简称：莞银股份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莞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不需要有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6 月 5 日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3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

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东城路世博广场 J 区 1103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合计总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期限 12 个月，作为公司经营流动资金用款，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志斌及配偶徐妹为上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实际融资金额将综合考虑各银行的贷款利率及期限等因素确定，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股东可以邮件、传真、上门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6 月 4 日 9: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东城路世博广场 J 区 1103；联系电话：0769-22244451； 邮政编码：523000； 联系人：陈燕玲。

(二) 会议费用：参会人员费用由参会人员自行承担。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广东莞银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0日